**关于转发《关于做好2019年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无偿补助项目的通知》的通知**

[收藏](javascript:void(0)" \o "收藏本站到收藏夹)[打印本页](javascript:window.print())[分享](http://csgy.changsha.gov.cn/XXGK/tzgg/201902/t20190215_3233359.htm)

发布时间：2019-02-15   发布者：市工信局　  来源：市工信局

各区县经信局、财政局，湘江新区、长沙高新区、长沙经开区产业(经发)局及财政分局：

　　为做好2019年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无偿补助项目申报工作，现将省工信厅、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9年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无偿补助项目的通知》(湘工信财务〔2019〕65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同时，就有关事

　　项通知如下：

　　(一)各区县、园区经信部门和财政部门要严格把关，对照省里通知所列申报条件，做好申报初审工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报：

　　1、已申报2019年度省本级其他专项资金(奖励类除外)的单位。

　　2、2017年、2018年连续两年从省工信厅(原经信委)获得无偿补助专项资金的单位。

　　3、列入“信用湖南网”和“湖南信用网”信用黑名单的单位。

　　4、获得制造强省专项资金(含原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推进新型工业化专项引导资金、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引导资金)支持且项目未验收的单位。

　　5、以前获得过省工信厅(原经信委)无偿补助专项资金的项目。

　　(二)本次申报不接收项目单位的纸质材料。项目申报单位需填写项目申请报告或申请表(格式见省通知附件3-1、3-2)，通过《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项目管理系统》 (http://222.240.80.54：:8086/pmp/a/login)或《湖南省财政企业项目资金管理系统》(http://220.168.30.70:28889)。在线填报项目信息和提交项目申请资料。

　　(三)各区县、园区经信部门要及时在系统中对项目进行网上审核，并与财政部门联合推荐行文。推荐文件包括申请专项资金的正式文件和湖南省制造强省重大产业类、传统产业技术改造类两类项目的项目汇总表(格式按省通知附件2-1、2-2)，纸质文件一式4份(同时报送电子版)，分别报市工信局产业处3份、市财政局企业处1份。

　　(四)申报截止时间：网上材料和推荐文件提交到市工信局、市财政局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3月4日。

　　(五)项目申报单位在申报过程中若有业务问题请咨询附件1中相关业务处室的联系人。

　　(六)系统问题：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项目管理系统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咨询请致电18153882457;湖南省财政厅企业项目资金管理系统使用问题咨询请致电85165438。

　　(七)区县、园区上报推荐文件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产业政策与投资规划处

　　朱理劲 刘婷婷 电话：88666751 邮箱：493735539@qq.com

　　市财政局企业处

　　朱雅丽 电话：88666105

　　附件：

　　1. 长沙市制造强省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业务咨询联系人

　　2.《关于做好2019年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无偿补助项目的通知》(湘工信财务〔2019〕65号)

　　3. 补助项目申报相关附件

　　长沙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长沙市财政局

　　2019年1月31日

资料下载：[附件一 项目申报业务咨询联系人.docx](http://csgy.changsha.gov.cn/XXGK/tzgg/201902/P020190215422800897720.docx" \t "_blank)  
[附件二 省工信厅制造强省专项补助项目申报通知.pdf](http://csgy.changsha.gov.cn/XXGK/tzgg/201902/P020190215422801039188.pdf" \t "_blank)  
[附件三 补助项目申报相关附件.doc](http://csgy.changsha.gov.cn/XXGK/tzgg/201902/P020190215422801270606.doc" \t "_blank)